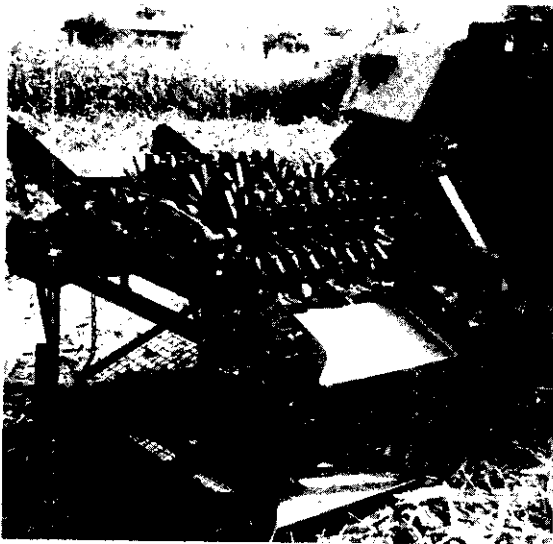




農委會業已核定

76年度新型農機補助機種及補助比率

(請在班會向農友宣導)



玉米去苞葉機

76年度(自75年7月至76年6月止)國產新型農機補助機種、補助百分比及補助台數,已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由台灣省政府農林廳主辦,預定補助1,940台,補助經費約7千5百萬元。

本年度補助機種的重點仍為雜糧、園藝及特用作物新型農機,然而,上年度推廣超過預定台數,以及已經相當普遍的機種,本年度均已停止補助。已超過最初推廣期者,均降低補助比例,但增加補助台數。本年度新開發完成之新型機種與上年度推廣初期未達預定台數的機種,都將是本年度推廣的重要機種。詳細情形說明於下:

- ① 曳引機承載式迴轉犁,補助10%,預定補助150台,補助經費1,050,000元。
- ② 各類播種機,補助20%,預定補助400

台,補助經費6,400,000元。

③ 玉米高粱脫粒機,補助15%,預定補助100台,補助經費600,000元。

④ 高粱聯合收穫機,補助30%,預定補助60台,補助經費4,860,000元。

⑤ 玉米採穗機,補助50%,預定補助40台,補助經費9,000,000元。

⑥ 玉米穗去苞葉機,補助50%,預定補助200台,補助經費8,000,000元。

⑦ 深層鬆土施肥機,補助20%,預定補助300台,補助經費6,600,000元。

⑧ 自走式噴霧車,補助20%,預定補助200台,補助經費9,600,000元。

⑨ 花生脫莢機,補助30%,預定補助200台,補助經費3,000,000元。

⑩ 其他國產新型農機,以補助50%估算,預定補助290台,補助經費25,868,000元。



農委會王主任委員到玉米產區巡視
玉米採穗機作業情形



農民團體共同運銷輔導獎勵監督辦法

修正公布

(請在班會向農友宣導)

為使辦理農產品共同運銷的農民團體，充分了解農友的生產和出貨情形，建立共同運銷的供應制度，進而獲得較穩定而合理的價格，保障農友收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已將「農民團體共同運銷輔導獎勵監督辦法」予以修訂，增列第九條，規定辦理共同運銷的農民團體，應為參加的個別會（社、場）員，建立生產資料卡及供貨資料卡。

生產資料卡須載明作物栽培面積、預估產量，或牲畜飼養頭數。供貨資料卡須載明各月份預期供貨量以及實際供貨量。



參加共同運銷的產品，必須是農友自行生產的。(林吉郎攝)

農委會表示，政府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每年皆成立計畫，補助分級包裝容器及設備，部分產品甚至有價格補貼措施，因此農友參加共同運銷的產品，必須是農友自行生產的，絕對禁止商販借用農

友名義參加，而佔取農友的利益。所以農民團體建立的生產資料卡及供貨資料卡必須確實記載，縣（市）主管機關將按季查核，若發現不實情況，將輔導改善，或作停辦處分，請各農民團體及農友配合辦理。

農機訓練 歡迎參加

台糖公司訓練中心在農業發展基金補助之下，舉辦76年度農機訓練，即日起接受報名。

訓練班別計有：曳引機操作保養、曳引機引擎修護、雜糧播種機操作、收穫機具修護（聯合收穫機修護）、農機修護技術等5種。訓練地點：台南市生產路56號台糖公司訓練中心。

受訓人員往返的交通費，及受訓期間的學雜費與膳宿，全由訓練中心負擔。

有興趣的農友，請向當地農會索取詳細說明書與報名表。